



子女常居国外，老

问法热线聚焦继承纠纷，资深律师答疑解惑

□文/图 半岛全媒体记者 李敏
尹彦鑫

父母共同房产，母亲立遗嘱都给了大哥，父亲房产份额可否追回？母亲要把房子留给哥哥，女儿是否还要赡养老人？代自己签字，父母拆迁房子归哥哥了，自己还能要回吗？

10月26日上午9点钟还未到，80889800半岛问法热线的电话铃声就响了起来，此时距离之前公布的接线时间还有半个多小时。“你好，这里是半岛问法热线，我是迟律师。”提前赶到的迟大国律师马上接起了电话。“遗产继承产生的纠纷往往出现在多子女的家庭，其中再婚家庭产生此类问题的比较多。”接了几通电话之后，迟律师总结，家庭内部继承矛盾多半因为家庭内部纠纷所致，或成为家庭失和的导火索，继承人在保证自己的合法权益的同时，也要保证其他继承人的合法权益，切勿因利而失和。

在上午的接线过程中，有一个现象引起了记者的注意，王丹律师接线的其中两通电话通话时长都将近半小时。“市民接通电话之后就刹不住车了，问完遗产继承的问题后还不断咨询其他问题，能够听出来电话那边是年纪比较大的叔叔阿姨，他们比较着急，我也在能力范围内尽量全面地帮助他们来解答。”王丹律师表示，没想到半岛问法热线这么火爆。

不少市民打过电话来咨询是为了一口气。“一些纠纷所涉及的财产数额其实不大，细分到每个兄弟姐妹身上也就一两万元钱，虽然法院已经判决了，但是询问人仍然觉得对方做得不对，咽不下这口气。”律师建议，继承人之间也应当本着互谅互让、和睦团结的精神来协商问题。

接听热线过程中，有市民咨询打印遗嘱的效力，迟大国律师介绍，随着社会的进步，打印遗嘱纳入到生活范围之内，民法典第1136条规定打印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的见证人在场见证，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遗嘱每一页签名，注明年月日。因此，打印遗嘱与自书遗嘱在形式上法律有不同的规定。否则，容易导致打印遗嘱无效。



签订遗赠扶养协议 解决老人无人照顾问题

市民谢女士打进热线表示，子女常年在海外生活，无法照顾到自己。老人自己觉得年纪大了，在国内需要人照顾，想要找个人做监护人，自己给与一定的财产补偿。

对此律师建议，监护人是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依法规定的，按照法定顺序担任。同一顺序存在异议才可以经协商指定，或者当地组织或者民政部门同意。因为老人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，所以不存在委托监护或者指定监护人的问题，因此不能通过委托监护人的方式解决养老问题。谢女士可以通过与她认为可靠的人，并且受委托人愿意扶养她的人，双方可以签订一个遗赠扶养协议，在这个遗赠扶养协议里，可以约定受委托人负责她的生养死葬或者部分义务，在百年之后将自己财产的一部分或者全部遗赠给那个受委托人。最后，律师表示在签订这个协议前，为了避免家人的矛盾，最好征得子女的同意。

此外，市民赵先生打电话咨询说：“父母的一套房子拆迁的时候，哥哥代替我和妹妹签了字，而房子最终也写了哥哥的名。打官司法院也判决我败诉，而且目前已经生效。只是当时没有上诉，现在想问还有希望得到房子的一部分吗？”

针对这个案例，接线律师表示，实际这个判决已经生效了，赵先生应当按照生效的判决执行，如果他对这个有异

议的话，并且又有了新证据，可以提起再审。关于哥哥代赵先生和妹妹签署了一些材料，导致房子归哥哥一人所有的事情，一审法院已经审查过也进行了判决，如果没有新证据，再审也是很难胜诉的。

老人生前没立遗嘱 女儿能否追要现金首饰

市民高女士兄弟姊妹四个人，家里老人去世后留下了原胶南村里两套房子及现金，还有一些贵重首饰。两套房子分给了两个兄弟，老人也生前约定将现金和首饰留两个女儿。但因为母亲生前没有立遗嘱和任何书面协议，高女士想咨询律师，自己是否有权再去追要母亲留下的遗产。

对此，接线律师表示，首先，民法典第1126条规定继承权男女平等，高女士与她的妹妹同样享有继承权。但因两人对房产的分配没有异议，只对现金和母亲留下首饰有异议。其次，由于母亲去世多年，当年遗留的现金和首饰并没有证据证明母亲留给两人，高女士需要举证进行追回。

此外，当天还接到市民宫先生的来电，他的疑问是母亲生前留下了遗嘱将房产全部给了哥哥，但是他尽了主要的赡养义务能否分得相应的财产？此外，母亲留下的房产是宫先生的父亲和母亲共有的财产。因此，宫先生想咨询律师，母亲单独立了遗嘱以后，他还能不能继承父亲的那一部分？

对于宫先生的疑问，接线律师解

释，首先，立遗嘱人只能处分自己所有的财产，如果这套房产是父亲和母亲共有，即使宫先生的母亲遗嘱里面对整个房子做了处分，但是对宫先生父亲所持有的房产份额，母亲的处分是无效的。所以，宫先生父亲房产份额的部分应当进行法定继承，母亲立遗嘱只是处分了自己的房产，因此应当按照遗嘱来进行相应的分配。

市民尹女士带着疑问打来热线，她说父母原来有两套房子，其中一套房子是大哥出了一部分钱，因此房子登记在了大哥名下，但是大哥没有结婚没有子女。另一套房子登记在父亲的名下，但是母亲明确表示这套房子要给二哥，这样的话自己即使赡养老人是不是房子也没有自己的份？

对此，接线律师解释，登记在大哥名下的房子属于大哥所有，但建议她仍然要对他父母尽心尽力赡养，还要做父亲的工作，让父亲做个遗嘱把属于父亲的那一半房产留给她，这样可以保证能够有这个房子一半利益。

朋友借现金有借条 百年以后子女能否要回借款

市民李先生打来热线，想咨询一下村改房的问题，他说多年前买了其他村的一处老房子，房子拆迁后得了三套房子，但是都没有产权证，想咨询一下能否办理大产权证？

对此，律师表示，李先生的这个情况办理大产权证是不可能的，因为他的老房子所占土地为集体土地。村里拆迁